

## 维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维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7月20日以书面形式发出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，会议于2018年7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9名，实到9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董事长何承命先生主持本次会议。

经与会董事的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转让公司部分资产的议案》

为加快公司内部产业调整进度，优化资产结构，提高公司资产运营效率，提升收益率水平，公司拟以公开挂牌竞价的方式，以拍卖底价8195.22万元，整体转让公司持有的以下资产：

序号	项目	评估价 (单位：万元)	拍卖底价为评估价的8.5折 (单位：万元)
1	宁波维科家纺有限公司93.34%股权	1441.94	1225.65
2	宁波人丰家纺有限公司75%股权	3284.06	2791.45
3	宁波维科特阔家纺有限公司85%股权	2013.35	1711.35
4	宁波维科精华进出口有限公司100%股权	830.78	706.16
5	宁波维科精华浙东针织有限公司100%股权	2071.31	1760.61
	合计	9641.44	8195.22

本次交易标的产权清晰，不存在抵押、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性转让的情况，不涉及诉讼、仲裁事项或查封、冻结等司法措施，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。

公司要求买受人竞拍成功后，如果今后无法持续经营上述企业，需按劳动法的规定，全额支付职工理顺劳动关系经济补偿金，保障职工利益。

公司授权经营层办理本次公开挂牌竞价的相关事宜及签署相关文件。（详见

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的《公司关于转让公司部分资产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18-070）

本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  
特此公告。

● 备查文件目录：

- 1、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
- 2、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七日